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 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約為559.6億港元，較去年下降7%。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2.36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0%。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達4.92港元，較去年上升11.6%。
- 建議派付二零一六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

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營業收入約為559.6億港元，較去年下降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2.36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0%。

年內各業務分類貢獻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載列如下：

	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管道燃氣業務	5,255,196	75.8
啤酒業務	64,866	0.9
水務及環境業務	1,412,463	20.4
固廢處理業務	198,373	2.9
主營業務溢利	6,930,898	100
企業及其他業務	(695,01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u>6,235,883</u></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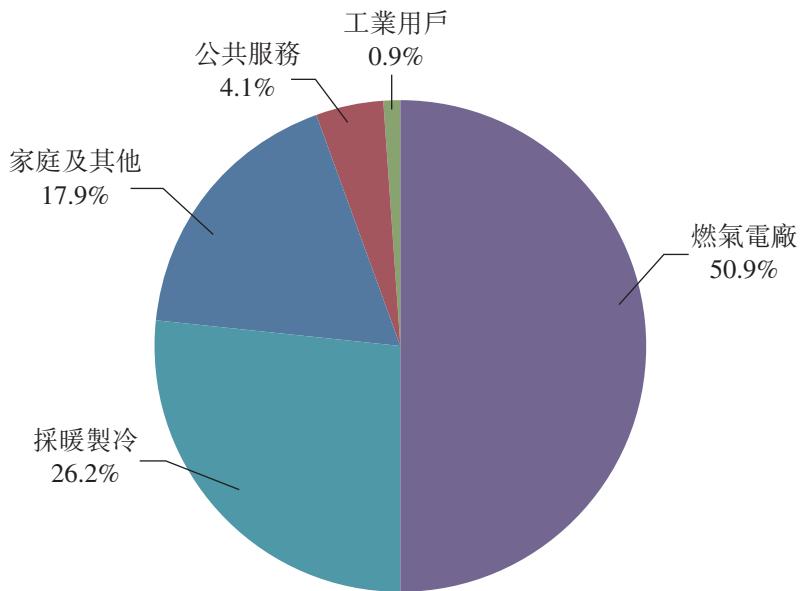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二零一六年錄得營業收入為393.8億港元，同比下降10.4%，主要是平均銷售價跟隨門站價下調所致。售氣量達到143.8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0%，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燃氣發電及採暖製冷售氣量穩步上升所致。

北京燃氣二零一六年之售氣量約143.8億立方米，其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新增用戶約22.13萬戶，其中家庭用戶21.6萬，公共服務用戶4,624個。二零一六年底北京市天然氣總用戶數約575萬戶，北京市之運行管線增加至19,491公里。年內發展燃氣采暖鍋爐6,227蒸噸。北京市之基本管道及門站建設資本開支約為29.9億港元。

二零一六年，北京燃氣全力配合市政府清潔空氣工作，創新郊區業務發展模式，建立煤改氣LNG（「液化天然氣」）供應保障體系，全年完成6,227蒸噸燃煤鍋爐改造，農村煤改氣78個村。北京燃氣首次大規模對外採購LNG，打通進入國際能源貿易市場渠道，逐步形成北京燃氣LNG貿易板塊。另外也積極實施「產業鏈延伸」發展戰略，加強對外投資步伐，決議投資俄羅斯石油公司（「俄油」）控股之「Verkhnechonskneftegaz」（VCNG）項目，獲得俄油輸送往中國的天然氣之優先購買權；認購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藍天控股」）29%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的潛在股份），設立境外投融資平台。

天然氣輸氣業務

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一六年錄得349億立方米的輸氣量，同比增加6%。年內資本開支為65.3億港元，主要是加速建設陝京四線項目。本集團通過持有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攤佔除稅後淨利潤27.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2%。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股份代號：384）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到九月半年完成管道燃氣銷量48.1億立方米，同比增幅為7.1%。其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之中期股東應佔溢利增長29.7%至16.9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對本集團實現利潤貢獻5.88億港元。

啤酒業務

二零一六年，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燕京啤酒」）面對行業下降、寡頭競爭、市場營銷成本和勞動力成本上升及節能減排任務加重等諸多不利因素，積極應對，持續推進產品、品牌、市場三大結構調整，努力提高中高檔酒的銷售佔比，提升噸酒收入。年內2,500元人民幣／千公升以上的產品銷量佔比51%，其中易拉罐銷量同比增長14.6%；鮮啤銷量同比增長3.7%；「1+3」品牌銷量佔比92%，其中燕京主品牌佔比74%；品牌價值882.7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0%。年內，燕京啤酒完成銷量450萬千升；實現營業收入115.9億港元。燕京啤酒於二零一六年之資本開支為9.5億港元。

水務及環境業務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水務」，股份代號：371）的水務及環境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保持快速增長。營業收入因水處理服務及BOT項目建造服務收入增加而上升29%至173.5億港元。該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31%至32.3億港元，本公司攤佔淨利潤14.1億港元，同比增加31.1%。截至二零一六年底，北控水務參與運營中或日後營運之水廠有452座，包括污水處理廠335座、自來水廠108座、再生水處理廠8座及海水淡化廠1座，水處理服務每日總設計能力為2,717萬噸。北控水務參與之項目遍及全國25個省市自治區及新加坡、馬來西亞、葡萄牙等國家，繼續維持其中國境內之龍頭水務公司地位。

二零一六年，中國積極推進水十條等環境政策的出台和PPP（公共私營合作制）模式的項目實施，為水務環保產業提供了充足的增長動力。北控水務把握機遇加大對PPP項目的資源投入，完善投資體系建設，協同合作拓展城鎮水務營運管理。以流域綜合治理，黑臭水體整治、河湖水系提升、防洪排澇、水生態環境改善為切入點，投資進度明顯加快，已經實現多個重點區域的市場佈局。

固廢處理業務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固廢業務板塊實現垃圾焚燒發電處理規模27,961噸／日（其中新收購德國EEW Energy from Waste GmbH（「EEW GmbH」）項目處理規模約13,000噸／日）。固廢板塊所屬企業加強運營項目的效率管理，強化成本控制，有序推進工程項目建設進度，不斷擴大項目儲備；注重技術引進與自有技術管理創新相結合，提高企業專業技術含量。二零一六年固廢板塊各企業經營業績實現穩步增長，已步入健康良性發展軌道。其中北京控股環境集團有限公司（「北控環境集團」，股份代號：154）及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合共實現營業收入7.9億港元，實現經營利潤2.1億港元。

截至年底，北控環境集團完成全年生活垃圾入廠量266萬噸，實現日均處理7,288噸，完成上網電量6.36億kWh。

德國EEW GmbH二零一六年全年實現處理垃圾入廠量457.9萬噸，同比增長3.7%。全年完成上網電量17.49億kWh，比二零一五年增長7.2%。全年總銷售額5.24億歐元，比二零一五年增長8.5%。

主要風險－匯率波動

本集團的業務地點主要在中國，因此大部分收入及支出均以人民幣交收。人民幣對港元及其他貨幣可能浮動及受（其中包括）中國經濟情況及政策影響。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外匯牌價計算。

在二零一六年內，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持續走弱，但董事會預計人民幣未來波動的幅度溫和，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有重大不利影響。

主要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天然氣分銷業務、天然氣輸送業務、水務及環境業務、固廢處理業務及啤酒業務。大部分公共事業業務受到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的政策監管並可能不時變更。本集團一向保持應對有關行業政策的良好記錄，致使本集團經營的每個業務板塊都可以維持持續的增長。

II. 前景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燃氣將繼續積極落實清潔空氣行動計劃，以管道氣、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多氣並舉，開發外地市場。同時緊抓京津冀一體化機遇，重點推進津、冀兩地城市燃氣項目落地。另外也會牢固樹立分佈式能源的市場主導地位，促進新清潔能源項目落地，確保於國內清潔能源領域的技術持續領先。

北京燃氣亦將繼續加強車用氣市場發展，挖掘公交，環境衛生用戶潛在更新車輛，利用首都產業定位契機，全力拓展外送物流企業，物流集散中心加氣市場。

中國燃氣

中國燃氣將繼續明確與北京燃氣的未來戰略規劃的地域重心，加快城市燃氣業務的全國佈局，尤其是煤改氣的擴展機會。同時加大城市週邊鄉鎮拓展力度，實現管道氣、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液化石油氣、分佈式能源等多元化的能源業務佈局。另外也會繼續保持城市燃氣、車船燃氣、液化石油氣市場的領導地位以及促進天然氣業務與液化石油氣業務協同發展；加大業務創新力度，推動增值業務全面發展。

天然氣輸氣業務

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正在投資建設陝京四線之長輸管道項目。陝京線的輸氣能力將進一步擴大以應付未來的需求。本集團長遠將受惠於輸氣業務規模的增長及分享有關經濟收益。

啤酒業務

燕京啤酒將主動適應國家經濟發展新常態，以及京津冀一體化發展戰略的實施，專注於產品結構、品牌結構和市場結構調整，擴大基地市場，提升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和盈利能力；積極提升均勢、弱勢市場佔有率，適時進入潛力空白市場，有效提高產品覆蓋率與市場佔有率；鞏固優勢市場地位，強化燕京品牌全國知名品牌的地主，充分利用市場統一管理平台、統一質量管理平台、生產消耗對標平臺、大宗物資集中採購平臺，提升市場、質量、內部管理水平。

水務及環境業務

北控水務將緊抓水務行業的黃金發展機遇，通過與政府環境集團合作、行業企業併購合作等方式實現傳統水務外延式發展；以PPP方式為契機，重視持續性客戶的開發和維護，建立長期穩定的項目資源管道。北控水務亦將繼續保持資本優勢，大力提升科技競爭力，實現資本優勢與科技優勢兩輪驅動。

固廢處理業務

「十三五」是本集團固廢產業崛起騰飛的關鍵階段。北控環境集團和北控環保將加強溝通協作，準確研判市場及行業動態，以資本為紐帶，創新商業競爭模式，優化市場佈局，全力獲取優質固廢項目，力爭在環保產業發展黃金期快速擴大並鞏固自身市場領軍地位。

本集團旗下固廢處理業務將加快資源整合，明確環保固廢產業平台的戰略定位及戰略規劃；全面提升項目建設和運營管理水準，快速突破技術、設備及產能瓶頸，注重項目品質、安全、效能及環保綜合實力，為躋身國內領先環保業務企業構築堅實發展基礎。

III.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559.6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下降7%，主要是天然氣分銷價格跟隨門站價下調及人民幣兌港元平均貶值約5.8%所致，年內新收購的德國EEW GmbH固廢處理業務貢獻了10個月的營業額37.9億港元。燕京啤酒之營業收入因銷售量倒退而下降，佔總營業收入20.7%。國內固廢處理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11.4億元，佔總營業收入2%。其他業務之營業收入貢獻合共佔總營業收入不多於1%。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減少9%至465.2億港元。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所承擔之若干直接管理費用。固廢處理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燃料費、攤銷及垃圾收集成本等。

毛利率

二零一六年之整體毛利率為16.9%對比去年的15%上升1.9%。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是天然氣分銷業務毛利率上升及新合併德國EEW GmbH業務有較高毛利率所致。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收益

北控水務於年內因職工認股權行權後發行普通股份，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收益439萬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資助2億港元；出售若干水處理業務資產收益2.7億港元；客戶資產轉撥收益6,372萬港元；銀行利息收入2.22億港元及；燕京啤酒出售物料及啤酒瓶收益7,164萬港元及租金收入6,105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之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6.1%至24.2億港元，主要是啤酒業務更好地控制銷售費用所致。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管理費用為42.3億港元，較去年增加7.4%，主要是新合併了德國EEW GmbH固體廢物處理業務及國內固廢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所致。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主要是包含了對若干其他應收款及特許經營權之撥備。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之財務費用為14.9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14.6%，主要是二零一六年增加了一筆16.65億歐元之過橋貸款及一筆五年期14億港元的長期貸款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主要包括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除稅後利潤之40%，中國燃氣股東應佔利潤之22.95%及北控水務股東應佔利潤之43.77%。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別由北京燃氣及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擁有40%及60%權益。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傳輸天然氣，透過其自有之三條總長度約3,000公里之長輸管道向城市燃氣營運商供應天然氣。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除稅後利潤之40%為27.9億港元；同年，本集團應佔中國燃氣22.95%除稅後利潤5.88億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分佔北控水務淨利潤14.1億港元。

稅項

扣除應佔聯營公司盈虧後的有效所得稅率為33.7%，較去年的35.3%為低，原因是不可扣稅費用比去年降低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62.36億港元（二零一五年：56.7億港元）。

IV.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賬面值增加56.9億港元，主要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起綜合入賬新收購的德國EEW GmbH廢物處理業務。

商譽

增加68.4億港元是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收購德國EEW GmbH的廢物處理業務而產生的商譽所致。

其他無形資產

淨增加30.7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收購德國EEW GmbH時確認無形資產所致。

聯營公司投資

餘額增加11.7億港元，主要是二零一六年度分佔北控水務、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及中國燃氣的應佔溢利。

可供出售投資

增加21.6億港元主要是於年內完成的認購中石油管道有限責任公司的0.81%之股權權益所致。

融資租約項下應收款項

餘額全部產生於完成收購德國EEW GmbH後的綜合入賬。

應收可換股債券

應收可換股債券餘額為於本年度由藍天控股向北京燃氣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流動資產

存貨

餘額增加3.09億港元，主要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綜合入賬德國EEW GmbH的存貨。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餘額增加9.46億港元，主要是來自應收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紅款增加約22.2億港元，抵銷了其他應收款結餘減少12億港元的影響。

其他可收回稅項

餘額減少7.77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持續運用以前年度預繳的增值稅款所致。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59.7億港元。本集團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要求，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506.3億港元，主要包括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共20億美元、歐元債券5億歐元，中長期貸款103.8億港元及過橋貸款16.65億歐元，其餘則為人民幣及港元貸款。約57.1%總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35.8%以歐元計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借貸為346.6億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之資產

餘額減少27.2億港元，主要是完成出售若干水務業務予第三方所致。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長短期餘額合共增加159.8億港元，主要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為收購德國EEW GmbH的100%權益而提取的新過橋貸款16.65億歐元。

界定福利計劃、不利合同及大修理設備及遞延稅項負債

餘額增加主要是於完成收購德國EEW GmbH後綜合入賬所致。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餘額增加2.88億港元，主要是應付年底前購買之天然氣費用。

預收款項

餘額主要是北京燃氣預收居民用戶及公服用戶的IC卡充值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餘額增加12.4億港元主要是由於完成收購後綜合入賬德國EEW GmbH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餘額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游天然氣分銷業務、加上來自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的股息收入、來自北控水務、中國燃氣以及啤酒業務的股息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大幅增加其流動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年底，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262,153,268股股份，而股東權益為573.2億港元。總權益為680.4億港元。資產負債比率（即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優先票據除以總權益另加全部計息借貸及擔保優先票據之總和）為43%（二零一五年：34%）。

基於天然氣分銷、啤酒及水務特許經營權業務主要以現金結算，故本集團之經常性現金流量強勁，已準備就緒爭取日後之投資機會。本集團將繼續採納穩定之派息政策，至少會將每股經常性盈利的30%用作派息。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55,958,834	60,149,945
銷售成本		(46,523,010)	(51,098,897)
毛利		9,435,824	9,051,048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4,387	2,39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623,890	1,464,1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18,684)	(2,575,564)
管理費用		(4,225,780)	(3,936,272)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380,230)	(773,964)
經營業務溢利	3	4,039,407	3,231,808
財務費用	4	(1,492,335)	(1,301,863)
佔下列公司盈虧：			
合營企業		6,623	(183)
聯營公司		4,943,273	4,708,112
稅前溢利		7,496,968	6,637,874
所得稅	5	(857,723)	(681,961)
年內溢利		6,639,245	5,955,91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6,235,883	5,667,378
非控股權益		403,362	288,535
		6,639,245	5,955,913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4.92港元	4.41港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6,639,245	5,955,913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66,968)	(107,495)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出售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	(20,617)
所得稅影響	-	5,155
	(66,968)	(122,957)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474,137)	(2,927,685)
年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58,619	-
	(4,415,518)	(2,927,685)
於轉撥至投資物業時重估樓宇之公平值收益	-	29,685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1,040,848)	(683,697)
	(5,523,334)	(3,704,654)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於其後期間未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		
精算虧損	(205,211)	(132,576)
所得稅影響	50,099	33,144
	(155,112)	(99,432)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6,393)	(7,498)
	(161,505)	(106,930)
於其後期間未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5,684,839)	(3,811,58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54,406	2,144,32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86,172	2,334,243
非控股權益	(131,766)	(189,914)
	954,406	2,144,3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27,899	37,735,621
投資物業		1,133,290	1,194,258
預付土地租金		1,529,906	1,888,032
商譽		15,772,276	8,927,959
特許經營權		2,666,050	2,250,526
其他無形資產		3,355,963	282,844
合營企業投資		345,942	192,651
聯營公司投資		32,771,154	31,599,399
可供出售投資		3,171,535	1,012,557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9,943	388,771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8	1,598,429	1,655,090
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848,684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41,380	3,220,569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份		83,107	–
應收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份		40,376	–
遞延稅項資產		1,176,529	779,713
總非流動資產		<u>110,872,463</u>	<u>91,127,990</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36,371	45,222
存貨		4,952,949	4,644,199
融資租賃下之應收款項		135,477	–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3,335	39,623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8	70,673	135,675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9	3,677,157	3,544,4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81,741	3,835,300
其他可收回稅項		560,011	1,336,880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56,547	73,0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71,552	13,693,80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之資產		<u>30,265,813</u>	<u>27,348,161</u>
總流動資產		<u>33,836,298</u>	<u>33,638,050</u>
總資產		<u>144,708,761</u>	<u>124,766,040</u>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0,401,883	30,401,883
儲備	26,919,325	27,785,384
	<hr/>	<hr/>
	57,321,208	58,187,267
非控股權益	10,717,718	10,464,903
	<hr/>	<hr/>
總權益	68,038,926	68,652,170
	<hr/>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876,585	8,263,049
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	19,333,950	19,444,592
界定福利計劃	1,633,945	827,960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461,103	28,3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2,636	761,946
遞延稅項負債	2,081,420	480,481
	<hr/>	<hr/>
總非流動負債	37,409,639	29,806,391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0	3,929,197	3,640,954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322,684	329,589
預收款項		5,566,252	5,366,4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9,500,657	8,256,953
不利合同及大修理撥備		46,235	—
應繳所得稅		908,600	494,147
應繳其他稅項		250,267	198,802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418,558	7,047,965
	<hr/>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合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總流動負債	39,260,196	26,307,479
	<hr/>	<hr/>

總負債

總權益及負債	144,708,761	124,766,040
	<hr/>	<hr/>

附註

1.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下者除外：(i)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已按公平值計量；及(ii)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以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入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列示，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之最接近值，惟另作說明者則除外。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鑑於事實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超過其總流動資產，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日後流動資金。經計及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可獲得銀行信貸及目前正在磋商中之新銀行信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二零一六年度業績之本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等年度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須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予以披露之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將會適時遞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之會計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該控制權之日為止。為使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符合規定而作出相應調整。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蝕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部份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集團內公司之一切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值、(ii)所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一致。

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全面評估及首次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實行綜合入賬之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之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及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若干修訂並不與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相關外，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包括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重點集中改善。該等修訂釐清：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要性規定；
 - (ii) 可能於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中細分的具體項目；
 - (iii) 實體可靈活處理其於財務報表中呈列附註的順序；及
 -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必須匯集作為單一行式項目呈列，並於其後將會或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該等項目之間作分類。

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中呈列額外小計項目時的應用規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中之原則，即收益反映自經營業務(該資產為其一部分)產生之經濟利益而非通過使用資產消耗之經濟利益之模式。因此，收益法不得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且僅在非常有限之情況下可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預期即將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未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的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為持作可供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釐清如透過出售或透過分派予擁有人不應被視為一項新出售計劃，而是原計劃之延續。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應用要求不會改變。該修訂亦釐清改變出售方式並不會改變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可供出售的處置組別之日期。該等修訂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原因是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任何處置組別之出售計劃或處置方法有所改變。

本集團並無應用其他已頒佈而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始應用之影響。

2. 營業收入及經營分類資料

營業收入，指：(1)所出售貨品發票值總額（已扣除增值税、消費稅及政府附加費及作出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後）；及(2)工程合約及服務合約適用部分之營業收入（已扣除增值税、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類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管道燃氣業務分類從事分銷及銷售管道天然氣、提供天然氣輸送、燃氣技術諮詢及開發服務、地下建設項目測量與繪圖、燃氣管道及相關設備建設與安裝及提供維修保養服務；
- (b) 啤酒業務分類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產品；
- (c) 水務及環境業務分類從事建造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及其他基礎設施、提供綜合治理項目之建設服務、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以及於中國及若干海外國家提供諮詢服務及傳授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 (d) 固廢處理分類包括於德國及中國廢物焚燒廠之建設及運營、銷售自廢物焚燒產生之電力、熱能及蒸汽；及
- (e) 企業及其他分類包括銷售資訊科技相關產品、提供系統整合及維護服務及軟件開發與顧問服務、物業投資及企業收支項目。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類之年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年內溢利一致。

各可呈報經營分類之分類資產及負債乃由各經營分類獨立管理。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EEW Holding GmbH及M+E Holding GmbH & Co. KG（「EEW集團」）之全部權益。EEW集團主要從事固廢處理業務，其現構成本集團的可呈報經營分類。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管道 燃氣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水務及環境 業務 千港元	固廢處理 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39,378,983	11,589,905	-	4,929,259	60,687	-	55,958,834
銷售成本	(35,101,605)	(7,662,523)	-	(3,693,640)	(65,242)	-	(46,523,010)
毛利／(虧損)	<u>4,277,378</u>	<u>3,927,382</u>	<u>-</u>	<u>1,235,619</u>	<u>(4,555)</u>	<u>-</u>	<u>9,435,824</u>
經營業務溢利	2,265,351	541,853	-	855,815	376,388	-	4,039,407
財務費用	(29,562)	(38,595)	-	(297,342)	(1,126,836)	-	(1,492,335)
佔下列公司盈虧：							
合營企業	5,251	-	-	-	1,372	-	6,623
聯營公司	3,413,505	(1,592)	1,412,463	7,147	111,750	-	4,943,273
稅前溢利／(虧損)	5,654,545	501,666	1,412,463	565,620	(637,326)	-	7,496,968
所得稅	(362,951)	(219,108)	-	(242,978)	(32,686)	-	(857,723)
年內溢利／(虧損)	<u>5,291,594</u>	<u>282,558</u>	<u>1,412,463</u>	<u>322,642</u>	<u>(670,012)</u>	<u>-</u>	<u>6,639,245</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類溢利／(虧損)	<u>5,255,196</u>	<u>64,866</u>	<u>1,412,463</u>	<u>198,373</u>	<u>(695,015)</u>	<u>-</u>	<u>6,235,883</u>
分類資產	<u>75,369,165</u>	<u>20,943,657</u>	<u>7,689,266</u>	<u>30,552,161</u>	<u>20,956,757</u>	<u>(10,802,245)</u>	<u>144,708,761</u>
分類負債	<u>19,027,517</u>	<u>6,899,377</u>	<u>-</u>	<u>13,072,277</u>	<u>48,472,909</u>	<u>(10,802,245)</u>	<u>76,669,835</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管道 燃氣業務 千港元	啤酒業務 千港元	水務及環境 業務 千港元	固廢處理 業務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類間撤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43,946,315	14,069,445	-	2,055,370	78,815	-	60,149,945
銷售成本	(39,737,004)	(9,574,879)	-	(1,759,611)	(27,403)	-	(51,098,897)
毛利	<u>4,209,311</u>	<u>4,494,566</u>	<u>-</u>	<u>295,759</u>	<u>51,412</u>	<u>-</u>	<u>9,051,048</u>
經營業務溢利	2,085,964	761,446	-	332,565	51,833	-	3,231,808
財務費用	(102,379)	(79,752)	-	(138,533)	(981,199)	-	(1,301,863)
佔下列公司盈虧：							
合營企業	(4,191)	-	-	-	4,008	-	(183)
聯營公司	<u>3,374,838</u>	<u>6,259</u>	<u>1,077,087</u>	<u>-</u>	<u>249,928</u>	<u>-</u>	<u>4,708,112</u>
稅前溢利／(虧損)	5,354,232	687,953	1,077,087	194,032	(675,430)	-	6,637,874
所得稅	(271,912)	(241,260)	-	(34,303)	(134,486)	-	(681,961)
年內溢利／(虧損)	<u>5,082,320</u>	<u>446,693</u>	<u>1,077,087</u>	<u>159,729</u>	<u>(809,916)</u>	<u>-</u>	<u>5,955,913</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類溢利／(虧損)	<u>5,065,227</u>	<u>142,520</u>	<u>1,077,087</u>	<u>97,117</u>	<u>(714,573)</u>	<u>-</u>	<u>5,667,378</u>
分類資產	<u>71,097,885</u>	<u>22,246,260</u>	<u>7,565,313</u>	<u>16,035,078</u>	<u>11,692,116</u>	<u>(3,870,612)</u>	<u>124,766,040</u>
分類負債	<u>16,663,896</u>	<u>7,174,547</u>	<u>-</u>	<u>11,958,815</u>	<u>24,187,224</u>	<u>(3,870,612)</u>	<u>56,113,870</u>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內，概無任何本集團之個別客戶為本集團之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

3.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45,412,928	49,145,605
所提供之服務之成本	938,109	1,868,954
不利合同撥備撥回	(121,978)	–
折舊	2,929,052	2,573,813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56,609	65,759
特許經營權攤銷	95,501	84,33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44,507	37,5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7,941	8,523

4.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612,047	537,247
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之利息	878,329	767,022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438
利息開支總額	1,490,376	1,304,707
隨時間流逝產生之大修理撥備之 折現金額增加	1,959	–
財務費用總額	1,492,335	1,304,707
減：計入在建工程之利息	–	(2,844)
	1,492,335	1,301,863

5. 所得稅

本集團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16.5%）。從其他地區賺取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所奉行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根據中國有關稅規及規例，本公司若干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829,380	672,620
香港	9,088	4,996
德國	313,868	–
遞延	(294,613)	4,345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總額	857,723	681,961

6.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0港元（二零一五年：0.30港元）	378,646	385,30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5港元		
（二零一五年：0.65港元）	820,400	833,853
	1,199,046	1,219,158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66,544,776股（二零一五年：1,283,912,186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8.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所提供之建設服務所收取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之無條件權利及／或本集團就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向公共服務用戶收取費用之權利而支付及須支付的代價。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涉及應收款項之任何信貸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以內	21,969	29,568
未結算	1,647,133	1,761,197
	<hr/>	<hr/>
列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1,669,102	1,790,765
	<hr/>	<hr/>
非流動部份	1,598,429	1,655,090
	<hr/>	<hr/>

9.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之市場需求及經營之業務而定。本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之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2,435,956	1,733,227
一至兩年	54,286	46,493
兩至三年	30,323	13,489
三年以上	39,584	35,677
	<hr/>	<hr/>
未結算	2,560,149	1,828,886
	<hr/>	<hr/>
	1,117,008	1,715,569
	<hr/>	<hr/>
	3,677,157	3,544,455
	<hr/>	<hr/>

10.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2,801,186	2,022,042
一至兩年	64,644	304,034
兩至三年	11,122	140,151
三年以上	29,961	171,715
	<hr/>	<hr/>
未結算	2,906,913	2,637,942
	1,022,284	1,003,012
	<hr/>	<hr/>
	3,929,197	3,640,954
	<hr/>	<hr/>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北京燃氣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收購協議（「PJSC協議」），據此，北京燃氣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PJSC Verkhnechonskneftegaz（「PJSC」）之約20%股權（合共6,901,160股普通股），現金代價為1,100,000,000美元加不超過20,000,000美元之完成調整款項。

PJSC為一間位於俄羅斯聯邦伊爾庫茨克之石油及天然氣公司，而其主要業務為從事勘探、評估、開發、生產及推廣石油、天然氣及凝析氣田。

於批准財務報表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有關本次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所刊發之公告。

12. 其他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5,423,89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流動資產淨值7,330,571,000港元)及105,448,5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8,458,561,000港元)。

13.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因收購EEW集團令可呈報分類變動而於本業績公佈內予以重列。

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二零一五年：65港仙）。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或前後派發。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舉行。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i)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

最後時限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

最後時限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星期一）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星期一）

本公司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約48,0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年內，由於要處理其他事務，並非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並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傅廷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佈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不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共19,697,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該等股份其後被本公司註銷。購回該等普通股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月	11,697,000	35.35	32.60	397,605,800
五月	8,000,000	38.00	38.00	304,000,000

年內，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所獲股東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令全體股東獲益。

末期業績及年報之刊登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所有股東，並將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王東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主席）、侯子波先生、周思先生、李福成先生、李永成先生、鄂萌先生、姜新浩先生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施子清先生、楊孫西博士及馬社先生。